

海口江东新区管理局“我为群众办实事”任务完成情况公示清单

(2023年12月18日)

序号	任务事项	工作目标	完成情况
1	推动海文北路于2023年12月底前通车。	2023年12月31日前推动海文北路项目通车，疏解国兴大道-琼州大桥交通压力，便于群众出行。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9月以来，项目专员每周对项目进行例行检查，组织施工、监理单位确定每周施工计划，确保项目按预期施工。定期召开项目协调会，9-11月帮助项目协调解决了道路开口、工作面移交等完工存在问题，保障项目正常推进。2023年12月，海文北路已完成主干道沥青铺设并通车。

序号	任务事项	工作目标	完成情况
2	解决建设单位不熟悉工程项目报批流程、工作人员服务意识不足等问题，推出工程建设项目订单式服务	<p>1. 全面梳理工程项目全流程报批事项，跟踪项目进度，及时解决前期筹建、开工建设、竣工投产等关键节点中存在的问题难点，为企业提供更加优质、高效、便捷的服务。</p> <p>2. 2023年9月底前印发《海口江东新区工程建设项目订单式服务改革实施方案》，以制度形式明确改革任务和各部门职责等。针对各项任务定期督办，同时将落实情况纳入绩效考核，解决工作人员服务意识不足等问题，切实提升企业报规报建的便利度。</p>	<p>1. 已于2023年9月底正式印发《海口江东新区工程建设项目订单式服务改革实施方案》，各部门已按照改革要求推进工程项目订单式服务；</p> <p>2. 截至目前，已为102家企业205个项目办理365个办件，其中3个项目已完成全流程事项审批，解决建设单位工程项目事项申报问题45项，好评率100%。</p>

序号	任务事项	工作目标	完成情况
3	2023年内推动电白雅居项目完工	推动电白雅居项目于2023年12月31日前竣工。	<p>1. 通过市长周调度例会机制，积极反馈项目资金缺口，精准保障项目建设资金缺口 4869 万，顺利解决影响项目完工交付的关键问题；</p> <p>2. 9 月以来，局领导召开项目专题推进会，调度加快项目进展；项目专员每周对项目进行巡检，依据施工倒排，核实项目人、机、料投入，及时督促纠偏，确保项目推进。9 月份按计划完成主要施工内容，具备验收条件；</p> <p>3. 采取超常规举措，提前介入项目验收，分项验收，分批交付。9 月 15 日以来推动完成消防、排水系统专项验收工作，截至目前已累计交付 1894 套，较预计时间提前 2 个月完成完工交付目标；</p> <p>4. 采取周边路网优先实施雨污水工程的方式，满足交付后雨污使用需求，顺利解决安置群众后顾之忧。</p>

序号	任务事项	工作目标	完成情况
4	开通美兰机场国际快件业务通道，探索跨境电商、国际快件“两场合一”海关监管制度集成创新	1. 引入国际快件运营企业，开通美兰机场口岸国际快件业务通道； 2. 探索跨境电商、国际快件“两场合一”海关监管制度集成创新。	1. 引入金泰辉、驰速千里等 2 家国际快件运营人企业，已于 10 月完成航空国际快件进出口业务通道的开通。9 月 25 日开通美兰机场国际货站开通国际快件业务通道，成为美兰机场 T2 国际货站投入运营后的首批进口国际快件，后续国际快件无需再经广州、深圳等其他口岸清关，节省通关时间约 2 天； 2. 已与机场海关、美兰机场等部门达成一致，完成开展 9610 进出口业务，实现跨境电商、国际快件业务的海关监管“两场合一”模式。

序号	任务事项	工作目标	完成情况
5	琼山大道（海南科技大学段）污水管道修复	<p>1. 计划 2023 年 11 月中旬完成修复疏通琼山大道（海南科技大学段）污水管道，解决周边污水排放。</p> <p>2. 推动海南科技大学污水接入市政管道。</p>	<p>1. 清理海南科技职业大学段东侧污水管道清淤。12 月 2 日，已协调市排水设施事务中心开展污水管道修复工作，琼山大道与文越路交叉口处污水管道损坏问题已修复贯通；12 月 5 日，琼山大道文越路口至海南科技职业大学段东侧污水管道清淤已完成，实现排污管道畅通，海南科技职业大学污水可正常排往下游江东污水处理厂。</p> <p>2. 实现海南科技职业大学污水排往下游江东污水处理厂。12 月 5 日，海南科技大学停运污水处理站，并将污水排入琼山大道最后进入江东污水厂处理。</p> <p>3. 坚持以点带面，推动江东新区市政污水管网高质量覆盖到户。一是进一步排查区域内污水管淤积破损问题。已启动琼山大道、白驹大道、椰海大道、老顺达路、江东大道、东营西路等污水干管的排查，新发现污水管淤积、破损 3 处，现已开展污水管道修复工作；二是系统梳理排污户台账。对区域排污底数不清，排污户接驳流程不熟悉的情况，我局开展了排污户调查行动，并上门指导排污户接驳市政管网程序，督促其接驳市政污水管道。完成管道整改后预计将新增排污户 5 家。对于不配合接驳的排污户，联合生态环保部门、执法局现场执法督促接驳。</p>